



教师工作系列丛书

《幼儿园园长专业标准》

解读

Youer Yuan Yuan Zhang Zhuan Ye Biao Zhun Jie Du

教育部《幼儿园园长专业标准》课题研制组 组 编

柳海民 主 编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集团
BEIJING NORMAL UNIVERSITY PUBLISHING GROUP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教师工作系列丛书

《幼儿园园长专业标准》

解读

Youer Yuan Yuan Zhang Zhuan Ye Biao Zhun Jie Du

教育部《幼儿园园长专业标准》课题研制组 组 编

柳海民 主 编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集团
BEIJING NORMAL UNIVERSITY PUBLISHING GROUP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幼儿园园长专业标准》解读/柳海民主编. —北京: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2016.8 (2017.7重印)

ISBN 978-7-303-20536-3

I. ①幼… II. ①柳… III. ①幼儿园—教育管理—标准
IV. ①G617-6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6)第 04385 号

营销中心电话 010-58802181 58805532

北师大出版社高等教育分社网 <http://gaojiao.bnup.com>

电子信箱 gaojiao@bnupg.com

出版发行: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www.bnup.com

北京市海淀区新街口外大街 19 号

邮政编码: 100875

印 刷:北京市中印联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730mm×980mm 1/16

印 张:21

字 数:330 千字

版 次:2016 年 8 月第 1 版

印 次:2017 年 7 月第 2 次印刷

定 价:42.00 元

策划编辑:罗佩珍 李 志

责任编辑:薛 萌

美术编辑:焦 丽

装帧设计:天泽润

责任校对:陈 民

责任印制:陈 涛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反盗版、侵权举报电话:010-58800697

北京读者服务部电话:010-58808104

外埠邮购电话:010-58808083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印制管理部联系调换。

印制管理部电话:010-58808284

—— 编委会 ——

主 编：柳海民

副主编：缴润凯 王小英

编 委：姚 伟 陈蓉晖 王 萍 张泽东

王 澍 于冬青 张宪冰 袁 媛

走进《幼儿园园长专业标准》

从世界范围来看，人类第一所幼儿园是由德国幼儿教育专家德里克·福禄倍尔创立的。1837年，55岁的他通过不断努力，在德国勃兰根堡创立了第一所幼儿园。从此以后，世界各国开始开设幼儿园，学龄前儿童可以在幼儿园里度过学龄前时期。在我国，自古以来就有重视幼儿教育的传统。如北齐教育家颜之推曾明确论述幼儿教育的重要性：“人生幼小，精神专利，长成以后，思虑散逸，故须早教，勿失时机。”^①我国古代的幼儿教育大多蕴含在家庭教育之中，并没有形成专门化的学前教育机构。1903年，湖北巡抚端方在武昌创办湖北幼稚园标志着我国第一所正规化幼儿园的诞生。该园以“专辅小儿自然智能、开导理事、涵养德性”为基本宗旨，收教4~6岁儿童。随后，以《壬子癸丑学制》《推广蒙养园案》的颁布为契机，初具规模化的幼儿园逐渐开办起来，代表有厦门集美幼稚园、北京香山慈幼院和南京鼓楼幼儿园等。随着幼儿园的广泛建立，人们越来越认识到，幼儿园这个机构需要一位园长来领导和管理，这样才能保证这个幼儿教育机构的有效运转及幼儿教育质量的提升。

幼儿园园长是幼儿园教育与管理的领导者，园长的领导与管理影响着幼儿园教育质量的高低，也影响着儿童的成长与未来发展。2015年1月，教育

^① 《颜氏家训·勉学》。



部颁发了《幼儿园园长专业标准》，为全国范围的幼儿园园长的专业成长提供了行动指南，对我国学前教育事业的发展具有里程碑的意义与价值。

一、《幼儿园园长专业标准》的研制背景

(一)国家对学前教育发展的高度重视

学前教育是我国基础教育的有机组成部分，是学校教育制度的重要环节。在我国学制系统中，学前教育是学校教育的奠基阶段，也是终身教育的奠基阶段。学前教育的普及将有利于亿万幼儿的身心健康和谐发展，为其终身的发展奠定好基础；有利于促进义务教育的巩固与提高，提高学校教育质量；也符合国家教育改革与发展趋势。国家重视学前教育发展的时代背景为幼儿园园长专业发展创设了有利条件，为《幼儿园园长专业标准》的出台提供了政策保障。

1.《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

《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非常重视学前教育，单独列了第三章对学前教育提出政策要求。第一，要求基本普及学前教育，提出到2020年，全面普及学前一年教育，基本普及学前两年教育，有条件的地区普及学前三年教育。第二，明确政府职责。要求把发展学前教育纳入城镇、新农村规划建设规划。建立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公办民办并举的办园体制。积极发展公办幼儿园，大力扶持民办幼儿园；实行成本合理分担机制，对家庭经济困难幼儿入园给予财政补助。完善幼儿园工作制度和管理办法；制定学前教育办园标准和收费标准。建立幼儿园准入和督导制度，加强学前教育管理，规范办园行为；依法落实幼儿教师地位和待遇，加强幼儿教师队伍建设；教育行政部门宏观指导和管理学前教育，相关部门履行各自职责，充分调动各方面力量发展学前教育。第三，重点发展农村学前教育。提出要努力提高农村学前教育普及程度；着力保证留守儿童入园；多种形式扩大农村学前教育资源，新建扩建托幼机构，在小学附设学前班，充分利用中小学布局调整的富余校舍和教师资源，支持贫困地区发展学前教育。

2.《国务院关于当前发展学前教育的若干意见》

2010年,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届五中全会、全国工作会议精神和《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积极发展学前教育,着力解决当前存在的“入园难”问题,满足适龄儿童入园需求,促进学前教育事业科学发展,国家发布了《国务院关于当前发展学前教育的若干意见》,提出了十条关于学前教育的发展要求,被简称为“国十条”。第一,把发展学前教育摆在更加重要的位置。各级政府要充分认识发展学前教育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将大力发展学前教育作为贯彻落实教育规划纲要的突破口,作为推动教育事业科学发展的重要任务,作为建设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重大民生工程,纳入政府工作重要议事日程,切实抓紧抓好。第二,多种形式扩大学前教育资源。大力发展公办幼儿园;鼓励社会力量以多种形式举办幼儿园;城镇小区没有配套幼儿园的,应根据居住区规划和居住人口规模,按照国家有关规定配套建设幼儿园;努力扩大农村学前教育资源。第三,多种途径加强幼儿教师队伍建设。加快建设一支师德高尚、热爱儿童、业务精良、结构合理的幼儿教师队伍;依法落实幼儿教师地位和待遇;完善学前教育师资培养培训体系;办好中等幼儿师范学校。第四,多种渠道加大学前教育投入。各级政府要将学前教育经费列入财政预算;规范学前教育经费的使用和管理。第五,加强幼儿园准入管理。完善法律法规,规范学前教育管理。分类治理、妥善解决无证办园问题。第六,强化幼儿园安全监管。第七,规范幼儿园收费管理。第八,坚持科学保教,促进幼儿身心健康发展。第九,完善工作机制,加强组织领导。第十,统筹规划,实施学前教育三年行动计划。“国十条”的提出为学前教育的发展提供了政策保障。

3. 学前教育三年行动计划

《国务院关于当前发展学前教育的若干意见》明确要求各省(区、市)以县为单位编制实施学前教育三年行动计划。各省(区、市)学前教育三年行动计划,一是明确了未来三年学前教育发展目标,逐年落实了建设任务;二是围绕扩大学前教育资源、加强幼儿园教师培养培训等内容安排了一批工程项目,纳入了为民办实事的重要工程予以保障;三是围绕幼儿园教职工编制标准、



加强幼师培养培训、规范小区配套幼儿园管理、提高保教质量等，制定了一系列政策措施。为更好地实施三年行动计划，地方各级政府普遍建立了由政府分管领导牵头的学前教育联席会议制度或三年行动计划领导小组，完善了督促检查和问责机制，健全了工作推进机制。为支持各地实施好学前教育三年行动计划，2010年起，国家启动实施一系列重大项目，重点支持中西部地区发展农村学前教育。根据教育部的数据统计，截至2013年年底，在园幼儿比2010年增长了918万人，相当于之前10年增量的总和，“入园难”问题初步缓解。2013年全国共有幼儿园19.86万所，比2010年增加4.82万所，增长了32%；在园幼儿达到3895万人，比2010年增加918万人，增长了31%。全国学前三年毛入园率达到67.5%，比2010年增加了10.9个百分点。学前教育三年行动计划的实施有效地促进了学前教育的发展。

2014年11月，教育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联合印发了《关于实施第二期学前教育三年行动计划的意见》。目的是继续用三年左右时间，巩固和扩大一期成果，进一步解决好困难地区和困难群体“入园难”问题，同时落实好“国十条”关于投入、师资、管理等方面的体制机制要求，构建学前教育发展的长效机制，促进学前教育健康可持续发展。《关于实施第二期学前教育三年行动计划的意见》提出四个重点任务。第一，扩大总量。着力扩大农村学前教育资源，重点解决好连片特困地区、少数民族地区、留守儿童集中地区学前教育资源短缺问题。充分考虑城镇化发展、老城区改造和人口流动的实际，重点解决好城镇及城乡结合部学前教育资源总量不足的问题。努力增加残疾适龄儿童的入园机会。第二，调整结构。调整资源结构，扩大城乡公办园和普惠性民办园的覆盖面。调整布局结构，努力实现就近入园、方便入园。调整投入结构，在继续扩大资源的基础上加大对条件保障的投入力度。第三，健全机制。完善政府投入、社会举办者投入、家庭合理分担的投入机制，努力做到保工资、保安全、保运转、保发展。健全公办园教职工编制核定、补充制度，依法保障幼儿园教职工合法权益。完善学前教育管理体制和办园体制。第四，提升质量。深入贯彻落实《3~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健全幼儿园动态监管机制。提高幼儿园教师、卫生保健人员的专业素质和实

践能力。提升办园水平，各类幼儿园的师资、班额、玩教具、园舍等逐步达到国家和地方规定的标准。在具体措施方面，提出了六大措施，分别是：加快发展公办幼儿园，积极扶持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进一步加大学前教育投入；中央财政继续安排专项资金，鼓励和引导地方积极发展学前教育；加强幼儿园教师队伍建设，各省（区、市）制定幼儿园教师培养规划，扩大培养规模；健全幼儿园监管体系；加强幼儿园保育教育指导。教育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将加强对各地二期行动计划实施进展情况的督导检查及绩效评估，及时总结推广各地好经验、好做法。

总之，国家重视学前教育发展的时代背景为幼儿园园长专业发展提供了有利条件，为《幼儿园园长专业标准》的出台确立了政策保障。

（二）教育部教师司对国家标准的系统建设

专业标准是指同类工作人员必须具有或达到的基本专业素质要求，教师专业标准就是教师必须具有或达到的基本专业素质要求。近五年来，教育部教师司相继颁布了《教师教育课程标准（试行）》《幼儿园教师专业标准（试行）》《小学教师专业标准（试行）》《中学教师专业标准（试行）》的国家标准，促使我国的教师教育正朝着专业化、国际化、法制化、制度化的方向前进。在教师专业标准颁布后，教育部教师司启动了校长专业标准的研制，并于2011—2012年先行颁布了《义务教育学校校长专业标准》。《义务教育学校校长专业标准》的研制在客观上为学前教育阶段管理人员专业化标准的确立提供了可能，促进了园长专业标准的诞生。从教师专业标准体系的建构上看，幼儿园园长专业标准的颁布是必要的。自20世纪50年代起，世界主要发达国家先后颁布了不同种类的教师专业标准，教师专业化目标经历了从教师权益到教育质量的转变。针对不同教育阶段的专业标准正日趋全面，幼儿园园长专业标准是教师专业标准体系中的重要一环。从教师的基本角色与职责来看，《义务教育学校校长专业标准》的出台为幼儿园园长专业标准提供了借鉴作用。幼儿园园长是幼儿园的负责人、管理者，与学校校长履行着相似的职责。

（三）幼儿园教育实践的诉求

学前教育对个体发展具有重大意义，心理学、教育学、脑科学等学科的



近期研究都表明,学前期在人的一生发展的关键时期和敏感阶段。学前教育的发展对促进各级各类教育协调发展也有重要的价值。美国一项长达40年的成本—效益追踪研究(David Weikart, 2001)^①表明,儿童接受一两年优质学前教育与没有接受学前教育相比,其学业成就高、就业率和经济收入高,犯罪率低。因此,我们必须追求高质量的学前教育。相比国际学前教育发展趋势,我国的学前教育是比较落后的。OECD国家、金砖国家普遍把发展学前教育作为抢占人力资源早期开发高地的重要战略举措,加快推进普及。2012年OECD国家学前教育毛入园率平均已达92.8%,俄罗斯、巴西、南非等金砖国家的学前教育普及程度远高于我国。因此,我国第二轮三年行动计划把2016年的发展目标确定为学前三年毛入园率目标达到75%左右。国家的政策要求是普及学前教育,其基本含义有二:第一是提高学前儿童的入园率;第二是普及科学优质的学前教育。相比之下,普及优质科学的学前教育对幼儿园教育本身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也就与幼儿园园长的专业素养密切相关,毕竟一所优质的幼儿园需要专业的园长,一个好的园长能带出一所优质的幼儿园。在具体的教育情境中,复杂、多样的幼儿园教育实践需要专业标准提供相应的理论指南。一方面,幼儿园教育实践具有真实性、多样性与复杂性的特点,它需要教育管理人员具备较高的专业素质,有一定的组织管理能力和实际工作经验。另一方面,园长是幼儿园全面工作的领导者、组织者,负责教育、卫生保健、安全保卫等具体工作。幼儿园园长的基本素质在一定程度上决定了一所幼儿园的发展程度与办园水平。而我国目前学前教育领域中的各种问题,都反映出当前学前教育发展之不尽如人意的状况。“国十条”政策中就对目前学前教育存在的问题做出了纲领性的概括,例如:入园需求迅速增长,学前教育成为重要的民生问题;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短缺,“入园难”问题凸显;公共财政投入严重不足,“入园贵”矛盾突出;发展严重不平衡,城乡与区域差距加大;幼儿教师地位待遇不落实,数量不足,队伍不稳定;幼儿园教育质量参差不齐,“小学化”倾向亟待纠正;职能部门不到位,政府

^① 蔡迎旗. 幼儿教育财政投入与政策[M]. 北京: 教育科学出版社, 2007: 68.

责任不落实。这些问题的解决都需要合格的园长和优秀的园长，引领幼儿园向正确的方向发展，从而不断提高幼儿园教育质量，从根本上为幼儿的终身发展奠定基础。

二、研制的过程

2013年7月，教育部幼儿园园长培训中心(以下简称“园长中心”)接到教育部教师司下达的“幼儿园园长专业标准”研制的专项任务。接到研制任务后，“园长中心”高度重视，组建了以幼儿教育专家为主体的15人研制团队，拟就了翔实具体的研制计划，准备了约45万字与研制专业标准有关的国内外参考资料和政府文件，展开了以小组拟定文本与小组讨论修改相结合为特色的文本研制，召开了近30次的文本修改讨论会，进行了颇具规模的现场与文本调研，召开了4场全国幼教专家咨询会。最后经过教育部教师司组织的专家答辩，通过了最终的《幼儿园园长专业标准》。

(一)组建《幼儿园园长专业标准》研制课题组

接受研制任务后，园长中心组建了《幼儿园园长专业标准》研制课题组。整个课题组由三支队伍构成，即研制团队、调研团队和专家咨询团队，在具体展开的过程中，把三支队伍分成六个组，即资料组、指标设计组、调研实施组、调研设计与分析组、秘书组、专家组，采取六个小组并行推进研制任务的方式，制订了具体的研究计划。

(二)展开《幼儿园园长专业标准》研制过程

1. 资料准备

研制工作中所需要的文献资料主要由团队中的资料组负责搜集、整理。为满足指标设计组、调研设计与分析组、调研实施组等小组的需要，资料搜集工作一直贯穿于整个研制工作的全程。搜集、整理、分析和学习的文献资料主要有四类：第一，国家有关法律条文和方针政策；第二，英国、美国、日本等世界发达国家及地区的中小学校长、幼儿园园长专业标准；第三，我国义务教育阶段校长专业标准及其解读；第四，与幼儿园规划、幼儿园文化、



幼儿园保教工作、幼儿园教师专业成长、幼儿园内部管理及幼儿园外部环境等方面相关的研究成果。

2. 指标研制

基于保证国家文件的统一性和文件本身的科学性考虑，课题组在集体研讨后商定《幼儿园园长专业标准》的撰写可以参考《义务教育学校校长专业标准》等文件，分为基本理念、基本内容和实施建议三个主要部分。由学前教育专家担任组长起草基本理念部分和基本内容部分。实施建议部分由课题组成员商讨制定。

指标研制是《幼儿园园长专业标准》研制工作的重点，具体的研制方式除了参考资料组提供的国内外相关文献、研读调研组提供的调研分析报告之外，采取了各小组分组研究、研制组集体研讨、课题组集体研讨、通信征求专家意见、会议咨询专家意见、与园长座谈研讨等多种工作形式，螺旋式循环征询园长、教师、家长、专家、学者、教育官员等多方意见，经历了研制小组自行修改、研制组修改、课题组集体修改等数十次的修改完善。

3. 调研咨询

遵循教育部关于本次研制工作所提出的“顶天立地”原则，既能体现国家近年重大基础教育政策精神，又能解决学前教育遇到的重要问题，同时保证工作的速度和效率，《幼儿园园长专业标准》研制工作采取同步调研的方式。调研工作和资料组、指标设计组的工作同时展开。

首先，进行的是访谈调研，2013年9月，采用关键事件访谈法，由33名研究者对园长中心三个培训班的106名一线园长分三批进行了访谈研究。访谈中围绕“园长专业素养”的主题，通过四个问题（园长工作中成功的三件事？园长工作中棘手的三件事？园长的核心专业素养有哪些？与校长专业素养相比，园长专业素养具有哪些独特之处？）询问了园长对这一问题的观点和看法。参照《义务教育学校校长专业标准》，研究者将第一批访谈结果进行首次编码、整理。研究发现，园长的专业素养能够归纳到《义务教育学校校长专业标准》相应的模块和维度下，但具体的内容有所不同。根据幼儿园园长的实际工作情况以及访谈获得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增、删和修改，形成中国《幼儿园园长专

业标准》初稿。结合各工作组研究人员的理论分析的结果，对初稿进行修改，形成第二稿。根据第二稿的内容重新将 106 份访谈记录进行编码和整理。研究表明，在园长专业素养中，园长访谈提到的相对较多的是优化内部管理、引领教师成长及调适外部环境三个模块，说明这三部分内容可能是园长工作中的重点或难点。

其次，为了给《幼儿园园长专业标准》的制定提供更详尽的事实依据，进行了针对具体要求的全国范围问卷调查，展开针对课题组的《幼儿园园长专业标准》(第十一稿)的调研咨询工作。调研组面向全国的幼儿园园长、幼儿教师和幼儿家长，开展关于幼儿园园长专业素养的抽样调查，结合园长、幼师和家长接触及了解园长专业素养表现的实际情况，编制了幼儿园园长专业素养调查问卷(园长卷、教师卷和家长卷)。旨在了解幼儿园园长对自身专业素养的认识与评价、幼儿教师对其园长专业素养的优长比较，以及家长对园长专业素养外化表现的评价情况。调研结果有利于从多个方面来揭示当今幼儿园园长专业素养的实际情况。调研面向 10 个省份展开，主要覆盖东部(上海市、江苏省、广东省)、中部(吉林省、湖南省、河南省)和西部(内蒙古自治区、广西壮族自治区、陕西省、云南省)三大经济区，共涉及 1681 位幼儿园园长、2186 位幼儿教师和 2293 位幼儿家长。

4. 专家咨询

《幼儿园园长专业标准》的研制工作一直注重咨询专家意见。除成立了校内、校外专家组，并利用专家来园长中心为在培园长讲课的便利征询意见之外，在北京和长春各召开了八次专家咨询会，通信征询专家意见多人，举全国之力进行《幼儿园园长专业标准》的研制，此外，在研制的过程中，也获得了来自联合国儿童基金会的支持与帮助。

2014 年 12 月 14 日，在教育部教师司组织专家组对园长中心研制的《幼儿园园长专业标准》进行终审答辩，经最后的加工润色后教育部于 2015 年 1 月印发实行。



三、《幼儿园园长专业标准》的国家定位

(一)明确了园长是履行幼儿园领导与管理工作职责的专业人员

《幼儿园园长专业标准》的颁布，明确了幼儿园园长的工作性质与基本职责，在国家层面确立了幼儿园园长的专业地位。园长是幼儿园改革与发展的带头人，是幼儿园全面工作的组织者与领导者，贯彻执行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方针、政策和上级主管部门的决定。幼儿园园长是专业人员，专门的从事幼儿园的领导与管理等工作。园长要把标准作为自身专业发展的基本准则，制订自我专业发展规划，爱岗敬业，增强专业发展自觉性；主动参加园长培训和自主研修，不断提升专业发展水平，努力成为学前教育和幼儿园管理专家。

(二)为园长任职和专业发展提供了准则

《幼儿园园长专业标准》的颁布，为园长任职和专业发展提供了准则，是园长在现实工作中的行动指南。各级教育行政部门要《幼儿园园长专业标准》作为幼儿园园长队伍建设和管理的重要依据。根据学前教育改革发展的需要，充分发挥《幼儿园园长专业标准》的引领和导向作用，制订幼儿园园长队伍建设规划。严格幼儿园园长任职资格标准，完善幼儿园园长选拔任用制度。建立幼儿园园长培养培训质量保障体系，形成科学有效的幼儿园园长队伍建设与管理机制，为促进学前教育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三)为园长培训和考核提供了依据

幼儿园园长培训机构要将《幼儿园园长专业标准》作为园长培训的主要依据。重视园长职业特点，加强相关学科和专业建设。根据园长专业发展阶段的不同需求，完善培训方案，科学设置培训课程，改革培训模式和方法。加强园长培训的师资队伍建设，开展园长专业成长的科学研究，促进园长专业发展。总之，《幼儿园园长专业标准》是对幼儿园合格园长专业素质的基本要求，是引领幼儿园园长专业发展的基本准则，是制定幼儿园园长任职资格标准、培训课程标准、考核评价标准的重要依据。

四、《幼儿园园长专业标准》构成、维度与结构

《幼儿园园长专业标准》全文由四个部分构成。

(一)制定的依据与目的

《幼儿园园长专业标准》开篇提出了制定的依据，即《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等有关法律法规，明确指出了园长是履行幼儿园领导与管理工作职责的专业人员。《幼儿园园长专业标准》制定的目的是对幼儿园合格园长专业素质的基本要求，是引领幼儿园园长专业发展的基本准则，是制定幼儿园园长任职资格标准、培训课程标准、考核评价标准的重要依据。

(二)办学理念

《幼儿园园长专业标准》提出了幼儿园办学理念，共五条，即以德为先，幼儿为本，引领发展，能力为重，终身学习。

(三)专业要求

《幼儿园园长专业标准》的 60 条要求是由三个维度和六个模块构成的，三个维度分别是专业理念、专业知识与专业能力，而每个模块则有 10 条标准。具体的六个模块如下。

1. 规划幼儿园发展

在规划幼儿园发展方面，幼儿园园长是幼儿园管理工作的组织者与领导者，起到掌控全局、决定幼儿园办园方向的作用。这一模块提出了园长规划幼儿园发展的必要性，所需要的知识及落实发展规划的能力。

2. 营造育人文化

在营造育人文化方面，明确文化育人是办园的重要内容与途径。园长需要具备建设育人文化正确理念，了解文化建设方面的各种知识，还需要能够将文化建设的理念落实到具体的实践中，真正的营造良好的育人文化氛围。

3. 领导保育教育

领导保育教育是园长专业领导的重中之重。作为园长当以专业的理念指导幼儿园的保教行为，强调了保教结合与游戏的价值，也要掌握各种保教政



策与保教知识，并在专业的行为中，落实科学的保教方案，切实提高保教质量。

4. 引领教师成长

教师是幼儿园各要素之中最为重要的，因此，园长在引领教师专业成长方面的要求首先要具备对待教师的正确态度，其次要具备教师专业发展的各种知识，《幼儿园园长专业标准》中也提出了引领教师成长的具体方法，对园长的专业行为提出了具体的规定。

5. 优化内部管理

良好的管理制度是幼儿园发展的重要保障。在这一模块中，《幼儿园园长专业标准》解释了内部管理应遵循的基本原则，提出了园长在幼儿园管理方法上的具体知识要求，并在行为与能力上为园长提出了“怎么办”的具体做法。

6. 调适外部环境

在调适外部环境方面，形成利用教育合力的意识，促进家园共育。《幼儿园园长专业标准》解释外部环境对幼儿园发展的重要性，提出了相应的知识要求，也为幼儿园如何调适外部环境提出了具体的途径与方法。

(四) 实施意见

《幼儿园园长专业标准》提出了四条实施建议，主要介绍该标准的适用范围及主要作用。

具体见书后附录。

目 录

第一章 办学理念	1
第一节 以德为先	1
第二节 幼儿为本	9
第三节 引领发展	29
第四节 能力为重	43
第五节 终身学习	52
第二章 规划幼儿园发展	62
第一节 专业理念解读	62
第二节 专业知识解读	70
第三节 专业能力解读	91
第三章 营造育人文化	122
第一节 专业理念解读	122
第二节 专业知识解读	133
第三节 专业能力解读	145
第四章 领导保育教育	159
第一节 专业理念解读	159